



政府采购  
服务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融媒体平台建设项目

（第3包：政务云服务）

招标编号：TC250Q0PF/3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8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28
第五章 任务书 .....	38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5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 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 委托，对下述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招标编号：TC250Q0PF/3

2、项目名称：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融媒体平台建设项目（第3包：政务云服务）

3、项目信息：

3.1 招标项目性质：政府采购

3.2 招标内容：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通过租用政务云平台服务，对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融媒体平台的运行环境进行持续优化，提供可靠、稳定、安全的政务云服务。

3.3 服务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正式验收结束时止。

3.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投标人，包括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招标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 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11月7日至2025年11月14日（节假日除外），上午09时00分至下午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线上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方式，有意购买标书的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日前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1) 首次注册投标人：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平台”），点击“投标人入口”进行免费注册。

(2) 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登录后点击“寻找商机”，找到本项目后点击“我要参与”，填写相应信息后“加入购物车”。

(3) 在“我参与的项目”选择相应项目后的“购买招标文件”按钮，选择相应标包“去结算”，并进行下单操作，支付完成后可在线上下载招标文件。

(4) 如有平台操作方面的疑问请按以下方式与技术支持联系：

客服电话：010-86397110、010-62108037（客服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09时00分-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17时00分）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时间：2025年11月28日下午13时30分至14时00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8日下午14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年11月28日下午14时00分（北京时间）（与接收投

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一致）。

6.2 开标地点及方式：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会议室。

7、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方式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联系。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

地址：西城区白广路 18 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10-52597696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

联系人：钟文琦、颜紫容

电话：010-61954007/4139、15210165807、13671041472

电子信箱：[zhongwenqi@cntcitic.com.cn](mailto:zhongwenqi@cntcitic.com.cn)、[yanzirong@cntcitic.com.cn](mailto:yanzirong@cntcitic.com.cn)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采购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1	采 购 人：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 地 址：西城区白广路 18 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10-52597696
1. 2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 602B 室 业务联系人：钟文琦、颜紫榕 电话：010-61954007/4139、15210165807、13671041472
1. 3. 4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 4. 1	标的名称：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融媒体平台建设项目-政务云服务 所属行业：其他服务
1. 4. 2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 4. 3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本项目不适用
1. 5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1. 5. 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不适用
2. 2	本项目最高限价： <u>44.9152 万元人民币</u> （大写： <u>肆拾肆万玖仟壹佰伍拾贰元整</u> ）。
5. 4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组织现场踏勘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  ■ 本项目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条款号	内 容
8. 1	如投标商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3</u> 包。
9. 1	<p><b>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b></p> <p>1、提供投标人<u>最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个人所得税除外）和社保记录</u>（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注：</p> <p>(1)在法规范围内经允许可以不缴纳的，应做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p> <p><b>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b></p> <p>1、根据本项目评分因素中相关打分项提供必要的文件。</p>
12	<p>保证金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函正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汇</p> <p>保证金数额：<u>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元）</u>；</p> <p>采用电汇形式保证金的支付方式：</p> <p>(1)潜在投标人购买投标文件后，进入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潜在投标人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投标人本项目有效，对于其他投标人、其他项目或分包无效）。</p> <p>(2)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业务。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010-86397110）。</p> <p><b>特别提醒：</b>请各投标人注意银行转账时间差，及时缴纳投标保证金。</p>
13. 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日
14. 1	<p>1、投标文件分两部分（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分别单独成册，分别密封递交。</p> <p>(1) 第一部分投标文件：正本：<u>1</u>份、副本：<u>4</u>份；</p> <p>(2) 第二部分投标文件：正本：<u>1</u>份、副本：<u>4</u>份；</p> <p>2、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u>1</u>份（电子文档以U盘或光盘形式提供）。</p>

条款号	内 容
16. 1	投标截止时间: <u>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u>
18. 1	开标时间: <u>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u> 开标地点: <u>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u>
19. 2	信用查询时间: 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
23. 2	评标方法: 适用 <u>综合评分法</u>
27. 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数量: <u>3</u> 名
27. 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1. 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u>/</u> ; 履约保证金金额: <u>/</u> ; 履约保证金形式: <u>/</u> 。
32. 1	预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 <u>/</u> %。 提高比例为: <u>本项目不适用</u>
32. 3	情形如下: <u>本项目不适用</u>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资金在履约完成之后才能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期限小于 2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小于 50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招标人不能在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完成前支付采购资金
33	是否由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u>是</u> 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服务类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收取, 最低收费为 6000 元。
34.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 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担保专业的担保公司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条款号	内 容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电话: 010-88822888; 传真: 010-68437040 电子邮箱: ztbxf@guaranty.com.cn
35. 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 <u>010-62108085</u>
<b>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b>	
<p>1、招标文件中标记“★”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导致投标人的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p> <p>2、合同时实施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货物/服务进行适当的追加调整，具体追加幅度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p> <p>3、为方便评标，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目录前提供索引表，包括：商务符合性审查索引表、评分索引表。</p>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说 明

#### 1.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 1 招标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构、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 2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 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 3.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服务能力的本国投标人，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 3.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招标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 3. 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 3. 4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 4 所投项目的由中小企业提供服务，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1. 4. 1 投标的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4. 2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4. 3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措施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达到上述比例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4. 4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 5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5. 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 5. 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遵守国家、本项目招标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 5.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 5. 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1. 5. 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 5. 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1. 5.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5. 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8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招标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将认定为**投标无效**。
  1. 9 招标人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并取消其中标资格。如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给招标人、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1. 9. 1 提供虚假的资料。

1.9.2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1.9.3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1.9.4 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招标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服务的内容及详细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五章 任务书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 6.3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招标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第五章 任务书”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提供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构成**

-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其中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投标人按 9.1 条将投标文件分为二部分单独成册，分别密封递交。投标人应承担装订失误产生任何后果。
- 9.3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 **10.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得为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4 每项服务内容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招标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 (5) 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 (6) 存在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行贿事实的。

12.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北京地区：电汇，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外埠：电汇，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投标担保函正本。

12.4 投标人没有根据本须知 12.1 和第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采用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采用支票形式的，投标人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从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 4-5 个工作日。如投标人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 22.2 条相关规定处理。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中标人应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资

金占用费。

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否则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14.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及纸质存档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为方便开标及进行资格审查，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的内容分开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皮正面标明“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或“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字样。

15.2 投标文件封皮正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5.3 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1)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 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5.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者资格证明文件密封装订在其他投标文件中，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3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以下签收回执。

接收投标文件回执单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接收单位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接收人签字：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17.2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 17.4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17.5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规定予以没收。

## 五、开标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文件规定的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备选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开标活动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已接收的投标。

- 18.4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文件未装在“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的，将被认定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汉语语言文本为准。

20.3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投标人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请详见《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21. 投标偏离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2. 无效投标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行为，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5)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

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即本项目的所有投标被拒绝：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保密原则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

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六、确定中标

###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并列（详见第六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并列（详见第六章）。

###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9. 告知招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时，招标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招标。

###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1）。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中标人除31.1规定的情形外，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2）。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0条或31.1条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2. 预付款**

32.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招标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需提高预付款比例或者中标人为中小企业，预付款提高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招标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招标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2.3 本项目招标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执行。

###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1 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4.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4.4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公司名单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 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

招标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招标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招标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 36.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37. 质疑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可以依法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7.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

联系电话：62108153、62108278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服务名称）（以下简称服务）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 \_\_\_\_\_

公章: \_\_\_\_\_

##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 (招标人)：

鉴于你方与 \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 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订编号为 \_\_\_\_\_ 的《\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投标人应在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_\_\_\_\_ % 数额为元 (大写 \_\_\_\_\_ )，币种为 \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_\_\_\_ 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

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声明：本合同条款是本次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本合同条款将是最终合同条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最终合同签订时，招标人根据情况可能会对合同条款进行合理必要的调整。)

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  
融媒体平台建设项目政务云服务合同书

甲方： 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

乙方：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甲方（采购人）：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

乙方：（中标人/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租用政务云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融媒体平台政务云服务项目

1.2 项目背景：甲方根据《北京市市级政务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将融媒体平台部署至北京市级政务云平台。云基础资源由北京市数字教育中心统筹，本次采购的安全服务及运维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提供。

1.3 项目目标：通过租用乙方提供的政务云平台安全及运维服务，对甲方融媒体平台的运行环境进行持续优化，确保其可靠、稳定、安全运行。

##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 2.1 云端抗 DDOS 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根据流量提供云端抗 DDOS 服务，避免业务遭受拒绝服务攻击（攻击流量在 20G 以内）

### 2.2 云端 APT 防护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未知攻击威胁进行检测和防护，发现隐蔽威胁、木马后门等异常威胁。

### 2.3 主机杀毒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云主机进行定期的病毒查杀，杀毒软件集中控制，对网络性能无影响。

## 2.4 主机防护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提供符合等保三级要求的主机权限管理及安全防护。

## 2.5 主机安全加固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针对漏扫或等级测评结果对操作系统进行安全加固，用以解决等级测评结果中所显示的漏洞。

## 2.6 主机漏洞扫描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为用户提供针对主机层面的安全扫描服务，并反馈相关结果。

## 2.7 主机日志分析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主机系统日志进行采集分析处理，发现各种安全威胁、异常行为事件。并定期为用户提供分析报告，协助用户进行整改工作。

## 2.8 数据库审计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所有用户的数据库操作进行审计，支持 Oracle、SQL-Server、DB2、MySQL 等数据库审计。

## 2.9 渗透测试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提供渗透测试服务，主要依据安全专家已经掌握的安全漏洞信息，模拟黑客的真实攻击方法对系统和网络进行非破坏性质的攻击性测试，能够最大限度挖掘安全漏洞，提升系统抵御黑客攻击的能力。

## 2.10 运维服务

乙方提供的政务云环境应在安全等保三级基础上，按各业务系统具体安全需求，开展相应等保评估、检查、整改等工作。

乙方须严格按照《北京市市级政务云管理办法》以及采购人制定的管理办法及流程等相关制度，开展标准化运维工作。

乙方需利用监控系统或人工对机房环境、硬件设备及应用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 7\*24 小时的不间断巡检监控，及时发现安全隐患，通知相关人员及时处理，并形成监控报告。

乙方负责设立技术支持热线，并安排专人值守，为运维工作提供 7\*24 小时热线支持服务。乙方针对采购人要求的云平台运维服务相关内容，需指定专业技术能力较强的工程师，根据采购人要求配合开展相关维护服务。

乙方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相关信息安全规定，不得利用系统维护服务时的便利将采购人数据及其他信息进行擅自修改或透漏给第三方。

乙方应当提供高效的系统维护服务，有效防范系统风险，系统对应负责人 7\*24 小时电话畅通，能够在系统发生除宕机外的其他故障问题时，能够协调人力资源在 1 小时内到达运维现场提供服务。系统发生宕机问题时，供应商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在 4 个小时之内使系统恢复正常，故障处理完毕后提供相关系统宕机报告。

乙方应具备完善的系统服务保障体系，配备足够的技术人员，在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及业务高峰期加大运维保障力度，保证期间系统平稳运行。

## 2.11 迁移服务

根据采购人需求，完成应用系统的迁移部署，迁移过程中保证应用系统不中断。

## 2.12 免费赠送服务

乙方承诺，在中标后两年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根据甲方需要，免费向甲方赠送与本合同同等质量和标准的安全类服务。

## 第三条 合同质保期

3.1 质保期为项目最终验收之日起 3 个月。质保金为合同总额的 10 %。质

保期满，乙方完成其合同全部义务、甲方对乙方的相关服务均无异议，甲方向乙方全额无息退还质保金。

####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4.1 乙方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电汇），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

4.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4.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提交：电汇。

4.4 甲方验收合格后，将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退回。

#### 第五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整(小写: ¥ \_\_\_\_\_ 元)。  
该价格为含税固定总价，涵盖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服务费用。

5.2 支付方式及时间：

a) 第一期：本合同签订且甲方财政经费下达后 15 个工作日内，且履约保证金到账后，甲方向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即人民币 \_\_\_\_\_ 元。

b) 第二期：服务期满且通过甲方验收，同时甲方财政经费下达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支付合同剩余尾款 30%，即人民币 \_\_\_\_\_ 元。

5.3 应在每次收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如未提供发票，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 服务期限与地点

6.1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正式验收结束时止。

6.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第七条 运维团队要求

7.1 须设立 7×24 小时电话响应热线，并提供专业的运维团队。

7.2 项目团队至少包括：

- 项目经理（1名）：须持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
- 技术负责人（1名）：须持有CISP证书。
- 团队成员：须持有CISP等相关证书。

7.3 须在合同签订后3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团队人员名单、资质证书复印件及联系方式，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

## 第八条 验收

8.1 验收标准：以本合同条款、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及相关国家标准为依据。

8.2 验收时间：服务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组织验收。

8.3 验收程序：应在甲方指定的验收日前，向甲方提交完整的验收申请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清单、运行报告、故障记录、安全报告等。甲方根据报告和系统运行情况进行验收。

8.4 服务质量承诺：保证合同期内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承诺不因硬件故障导致服务中断超过12小时。

8.5 甲方验收合格不排除乙方服务质量责任。

##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9.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

9.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各项服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9.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各项服务，确保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如因乙方提供服务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10.2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否则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0.3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数据资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形，否则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10.4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10.5 乙方接到甲方通报故障的电话、邮件或传真后，应在 2 小时内给予答复；电话无法指导的，乙方服务人员及时在甲方配合下通过远程协助；必要时，乙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直至问题解决。

##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

11.1 因履行本合同所获得或知悉的所有甲方信息、项目信息、业务数据、技术资料等（无论以何种形式记载），均视为甲方的保密信息。

11.2 应对保密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合同终止而失效。

11.3 仅可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在必要范围内向直接参与本项目且已签署保密协议的工作人员披露保密信息。

11.4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复制、留存、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

11.5 合同终止或甲方要求时，应在 5 日内归还或销毁所有载有保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及其复印件。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三向支付违约金。

12.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服务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

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扣除相应费用。因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宕机超过 12 小时或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12.3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2.4 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不得不通过法律手段主张权利的，违约方还应当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导致一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受影响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根据影响程度，双方可协商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在出现不可抗力的情况下，双方均应采取适当措施减轻损失。任何一方因未采取措施或采取措施不当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当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但因一方延迟履行而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得免责。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 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 第十五条 其他

15.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的承诺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5.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任务书

### 一、项目背景或概况

2019年4月，市经济信息化局印发了《北京市市级政务云管理办法》，市教委作为市级单位严格按照“上云为常态，不上云为例外”的原则，将现有信息系统逐步向政务云迁移。同年7月，市经济信息化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政务信息系统入云工作的函》，要求加快推进政务信息系统入云工作。其中的云基础资源（计算、存储、网络、远程管理等）由北京市数字教育中心统筹，安全服务由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自行招标。

### 二、采购目标

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通过租用政务云平台服务，对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融媒体平台的运行环境进行持续优化，提供可靠、稳定、安全的政务云服务，具体包括：

- 1、提供政务云安全类服务，包括安全服务和关键检测监测、审计服务及日常维护、应急响应等工作。
- 2、提供 7\*24 运维保障，做好重大活动和节假日应急值守保障服务，确保各系统在政务云环境中可靠稳定运行。
- 3、服务期内，投标人须完成信息系统的日常运维和安全运维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云平台服务、日常技术支持、系统日常维护、服务规范、安全及保密要求、响应的及时性），确保入云系统安全、

稳定的运行。

### 三、服务内容

#### (一) 云端抗DDOS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根据流量提供云端抗 DDOS 服务，避免业务遭受拒绝服务攻击(攻击流量在 20G 以内)

#### (二) 云端APT防护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未知攻击威胁进行检测和防护，发现隐蔽威胁、木马后门等异常威胁。

#### (三) 主机杀毒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云主机进行定期的病毒查杀，杀毒软件集中控制，对网络性能无影响。

#### (四) 主机防护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提供符合等保三级要求的主机权限管理及安全防护。

#### (五) 主机安全加固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针对漏扫或等级测评结果对操作系统进行安全加固，用以解决等级测评结果中所显示的漏洞。

## (六) 主机漏洞扫描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为用户提供针对主机层面的安全扫描服务，并反馈相关结果。

## (七) 主机日志分析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主机系统日志进行采集分析处理，发现各种安全威胁、异常行为事件。并定期为用户提供分析报告，协助用户进行整改工作。

## (八) 数据库审计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对所有用户的数据库操作进行审计，支持 Oracle、SQL-Server、DB2、MySQL 等数据库审计。

## (九) 渗透测试服务

按照采购人的有关管理规定及应用系统的需求，提供渗透测试服务，主要依据安全专家已经掌握的安全漏洞信息，模拟黑客的真实攻击方法对系统和网络进行非破坏性质的攻击性测试，能够最大限度挖掘安全漏洞，提升系统抵御黑客攻击的能力。

## (十) 运维服务

投标人提供的政务云环境应在安全等保三级基础上，按各业务系统具体安全需求，开展相应等保评估、检查、整改等工作。

## 1、服务规范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北京市市级政务云管理办法》以及采购人制定的管理办法及流程等相关制度，开展标准化运维工作。

## 2、服务方式

投标人需利用监控系统或人工对机房环境、硬件设备及应用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 7\*24 小时的不间断巡检监控，及时发现安全隐患，通知相关人员及时处理，并形成监控报告。

投标人负责设立技术支持热线，并安排专人值守，为运维工作提供 7\*24 小时热线支持服务。投标人针对采购人要求的云平台运维服务相关内容，需指定专业技术能力较强的工程师，根据采购人要求配合开展相关维护服务。

## 3、安全及保密要求

投标人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相关信息安全规定，不得利用系统维护服务时的便利将采购人数据及其他信息进行擅自修改或透漏给第三方。

## 4、响应的及时性

投标人应当提供高效的系统维护服务，有效防范系统风险，系统对应负责人 7\*24 小时电话畅通，能够在系统发生除宕机外的其他故障问题时，能够协调人力资源在 1 小时内到达运维现场提供服务。系

统发生宕机问题时，供应商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在 4 个小时之内使系统恢复正常，故障处理完毕后提供相关系统宕机报告。

## 5、重点保障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完善的系统服务保障体系，配备足够的技术人员，在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及业务高峰期加大运维保障力度，保证期间系统平稳运行。

### （十一）迁移服务

由于目前业务系统属于生产系统，保障业务系统连续性是关键。如涉及跨云平台迁移，需在不中断业务的前提下，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周内完成全部系统迁移。供应商需具备类似项目经验，可根据业务特点制定应用系统迁移部署方案，配合用户完成系统迁移部署、运行和安全保障，最终保证现有业务系统可平滑迁移至中标单位云平台。具体要求如下：

根据采购人需求，完成应用系统的迁移部署，迁移过程中保证应用系统不中断。

## 五、运维团队要求

服务期内，投标人须设有 7×24 小时电话响应服务、具备运维团队，提供售后服务保障。团队成员应明确职责，架构清晰，岗位设置合理，且具备与本项相关的项目经验。

投标人须提供 1 名项目经理及若干名项目团队专职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服务。项目经理需按照采购人要求，承担云资源服务保障具体工作，技术支持人员要求如下：

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

技术负责人具有 CISP 证书；

团队成员（除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之外）具有 CISP 等证书。

## 六、商务要求

### （一）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正式验收结束时止。

### （三）验收服务标准

中标人所提供的资源应满足招标文件及相关合同规定的要求。保证合同期内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不因硬件故障导致服务中断 12 小时。服务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开始对合同项目进行验收。中标人应当在采购人指定的验收日前向采购人提交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规定的各项服务清单，各系统设备运行情况。

## 七、保密要求

(1) 中标人因承接本合同约定项目所知悉的该项目信息或采购人信息，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与该项目有关的全部信息均为采购人的保密信息，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关于保密工作的相关要求，对上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投标人须严格遵守信息安全规定，不得利用系统维护服务时的便利对采购人数据及其他信息擅自修改或透漏给第三方。

(2) 中标人应对上述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并保证仅将其用于与完成本合同项下约定项目实施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对上述保密信息，中标人应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商业秘密进行保护的同等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3) 中标人保证将保密信息的披露范围严格控制在直接从事该项目工作且因工作需要有必要知悉保密信息的工作人员范围内，对中标人非从事该项目的人员一律严格保密。

(4) 中标人应保证在向其工作人员披露采购人的保密信息前，认真做好员工的保密教育工作，明确告知其将知悉的为采购人的保密信息，并明确告知其需承担的保密义务及泄密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并要求全体参与该项目的人员签署书面《保密协议》。

(5) 任何时间内，一经采购人提出要求，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示在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 5 日内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

其他资料归还采购人，且不得擅自复制留存。

(6) 非经采购人特别授权，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并不包括授予中标人该保密信息包含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类型的知识产权。

##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 一、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商务符合性审查表”和“技术符合性审查表”（如有）。

###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1、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2、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 3、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4、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六、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资格审查表、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 (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人注册地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3	营业执照等证明	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关规定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关规定
6	纳税和社保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关规定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关规定
8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相关规定
9	其他	

注：有一项不合格，即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 (二) 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符合中小企业投标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关规定。
2	符合联合体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3	满足投标人的关联性要求	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未超过预算或本包最高限价。
5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任务书”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得仅响应其中的部分内容。
6	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7	保证金符合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保证金。
8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9	接受算术修正	投标人接受算数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0	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11	未发现串通投标	投标人不得串通投标行为，不存在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行为。
12	报价说明可以接受	不存在以下情形：（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2）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13	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中不存在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注：有一项不合格，即为商务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 (三) 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	

注：标“★”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如有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本项目将采用综合评分法依次对每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具体评分因素以及权值如下：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预留份额的情况不适用。

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部分按第1条的比例扣除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投标报价折扣）。

3、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

5、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6、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综合得分相同的，价格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价格部分得分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服务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

#### (四) 评分因素表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标准如下：

项目	评分因素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10分）	评审价格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分值}.$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p>	10
商务部分（28分）	管理体系和测评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一级）、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与恢复一级资质）、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一级）、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二级）。提供证书复印件。每提供1个证书得2分，最高得8分。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运行维护一级）。每提供1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	4
	业绩	云平台应通过2024年度或2025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测评，提供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的测评报告（至少包括报告首页、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基本信息表页、等级测评结论页）并提供证明复印件。 云平台应通过2024年度或2025年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提供通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测评报告（至少包括报告首页、被测系统基本信息表页、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结论页）并提供证明复印件。 每提供一项得4分，最高得8分。	8
		投标人须提供自2022年9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类似项目案例。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盖章页的复印件。每个得2分，最多得8分。	8

技术部分（62分）	总体服务方案	<p>投标人应结合业务系统特点阐述对采购人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云平台设计方案；</li> <li>(2) 提供计算服务方案；</li> <li>(3) 提供存储服务方案；</li> <li>(4) 提供网络服务方案；</li> </ul> <p>每符合一项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此项最高得 8 分。</p> <p>方案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方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方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8
	项目理解和重难点分析	<p>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应有充分、准确、全面的理解，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难点有明确的认识和合理的应对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有明确响应，对业务系统有较深入的了解的，视为符合要求；</li> <li>(2) 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难点分析归纳完整、准确、有针对性的，视为符合要求；</li> </ul>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每符合一项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此项最高得 4 分。</p>	4

	<p>阐述对采购人提供的安全服务方案及安全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政务云安全框架设计；</li> <li>(2) 云服务安全防护体系；</li> <li>(3) 政务云安全设计方案；</li> <li>(4) 安全技术保障措施和安全团队服务能力；</li> <li>(5) 对采购人安全服务使用提出有利于用户的合理化建议。</li> </ul>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每符合一项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此项最高得 10 分。</p>	10
	<p>阐述对采购人提供的运维服务内容及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运维服务组织机构明晰，职责范围明确，支撑团队技术能力全面；</li> <li>(2) 运维服务制度、规范、流程、表单完整；</li> <li>(3) 故障恢复方案</li> <li>(4) 对采购人运维服务使用提出有利于用户的合理化建议。</li> </ul>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每符合一项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此项最高得 4 分。</p>	4
	<p>针对本次采购项目的保密方案：</p> <p>方案完整合理、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内容对采购需求进行简单复制、非专</p>	2

	<p>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符合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p>	
迁移服务方案	<p>迁移服务方案：</p> <p>方案完整合理、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对采购需求进行简单复制、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符合得 3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p>	3
	<p>投标人出具迁移服务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连续运行。提供上述材料且完整得 2 分，否则得 0 分。</p>	2
运维服务方案	<p>阐述对采购人提供的运维服务内容及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运维服务组织机构明晰，职责范围明确，支撑团队技术能力全面；</li> <li>(2) 运维服务制度、规范、流程、表单完整；</li> <li>(3) 故障恢复方案</li> <li>(4) 对采购人运维服务使用提出有利于用户的合理化建议。</li> </ul> <p>方案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方案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方案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每符合一项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此项最高得 8 分。</p>	8

	<p>阐述为采购人制定的合理可行的服务保障方案，通过制度、辅助措施等手段，确保各项服务能够保质保量完成，包含但不限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保证与服务质量控制体系完善；</li> <li>(2) 制定详实可行的质控措施；</li> <li>(3) 配备有相应资质的工程技术人员，能够提供重大服务保障。</li> </ul>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p>每符合一项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此项最高得 6 分。</p>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得 3 分。</li> <li>(2) 技术负责人具有 CISP 证书者，得 3 分。</li> <li>(3) 提供项目组人员（除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之外）CISP 证书复印件，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3 分，最多 6 分。</li> </ul>	12
	<p>提供团队组织架构、成员名单及职责。团队组织架构清晰，成员职责明确，且成员均有同类项目实施经验，得 3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得 0 分。</p> <p>内容详细，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采购需求和实际情况视为符合；</p> <p>内容属于通用类，非专门针对本项目，部分符合实际情况视为部分符合；</p> <p>内容复制粘贴采购需求，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符合实际情况或未提供视为不符合。</p>	3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投标文件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为【商务及技术文件】。
- 2、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文件内容和格式填写。
- 3、“招标编号/分包号（如有）”和“招标项目名称和分包名称（如有）”应与招标文件对应。递交时，同一分包的投标文件应密封在同一密封箱中进行递交。
- 4、投标文件篇幅不够的栏目可自行加页，投标文件必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标明页码。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装订，并附投标文件电子版的U盘。

封面示例：

(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招标编号：TC250Q0PF/3

投标人：\_\_\_\_\_ (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签章)

二〇二五年 月

**注：**如为联合体形式投标，投标人名称应为：XXX公司、XXX公司、XXX公司联合体，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
-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 6、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格式）；
-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价	服务工期	投标保证金 (有/无)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 说明：

- 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排版。
- 2、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的总价相一致。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 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 3、联合体投标的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在下面签字的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  
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  
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全权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 说明：

-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上年度（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应包括报告正文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审计人员证书。
- 3、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4、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 5、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6、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说明：

- 1、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供复印件。
-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招标人名称）

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说明：

- 1、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 2、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 1、应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 3、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
  - 3-1 商务条款偏离表；
  - 3-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 5、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
- 6、中小企业情况说明——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7、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
- 8、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9、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响应文件（如有）；
- 10、投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内容（如有）。

## 1、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 (1) 投标分项报价表
-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 (3) 技术条款偏离表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6) 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①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②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③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 ④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⑤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⑥根据投标人须知第1条规定，我方承诺，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⑦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⑧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联合体的话）。
- ⑨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内容	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投标总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

1. 分项报价表可以按照情况自行增减。
2. 如果按分项报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修正总价。
3.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4.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 3、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

#### 3-1、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说明：

如投标人对“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中的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 3-2、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评审项目	技术评审 要求	技术要求 响应	偏离度	文件名称 / 页码	备注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当对照任务书规定的具体技术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所投服务的具体技术要求，注明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备注中注明偏离的具体内容。负偏离应当如实注明。本表中带“★”号条款出现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投标人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装订在本部分，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使用银行保函等其他投标担保函的，应将担保函正本，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的，应使用（投标文件格式），将原件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投标文件格式）

编号：

\_\_\_\_\_（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规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对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_\_\_\_\_ (公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5、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招标中若获得中标资格（招标文件编号：），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电汇等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由我们交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6、中小企业情况说明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提供服务的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微企业填本报本声明函。

3、本声明函仅填写由中小微企业提服务的情况，如服务为大型企业提供，相关标的内容无需填写。

4、投标人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通过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查询企业类型。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不适用可注明不适用。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不适用可注明不适用。

## 7、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

我单位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符合性评审中相关要求：投标过程中不存在向招标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试图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符合联合体规定、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接受算术修正、未串通投标、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报价做出说明、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8、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

9、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10条的所有响应文件（如有）

10、投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内容（如有）

## 11、技术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任务书自行编制，格式自拟。